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关于对豆神教育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

创业板监管函（2022）第 158 号

豆神教育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你公司披露的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显示，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文未来教育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文未来”）在对相关交易自查时发现，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，中文未来向北京貂蝉梦工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貂蝉梦工场”）累计采购总计 2,838.26 万元的代运营服务业务。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宋振华在 2022 年 4 月 12 日前持有貂蝉梦工场 20% 股权，并担任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、经理，中文未来与貂蝉梦工场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你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对外披露，直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才补充审议并对外披露。

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第 1.4 条、第 7.2.7 条的规定。请你公司董事会充分重视上述问题，吸取教训，及时整改，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。

我部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
2022年9月9日